

本地船隻諮詢委員會

在香港仔西避風塘推行 按不同類別船隻分區停泊的試行計劃（“試行計劃”）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各委員簡報海事處將在香港仔西避風塘推行題述的試行計劃，以期減少不同類別的船隻於香港仔避風塘停泊而產生的摩擦和糾紛。

背景

2. 政府一直致力確保香港水域內有足夠的避風泊位，供在本港水域內的本地船隻在颱風襲港期間或惡劣天氣情況下停泊，以保障船隻和船上人員安全。根據《商船（本地船隻）（避風塘）規例》（第 548E 章）第 4 條，所有本地船隻一般而言均可進入避風塘內避風。除載有危險品或超過避風塘所允許總長度的船隻外，避風塘的使用是按先到先得的原則開放給所有類別的本地船隻使用。基於不同類別的本地船隻有其獨特作業模式，因此某類別的船隻會較為集中在某些避風塘內停泊，例如漁船會傾向選擇屯門、香港仔避風塘停泊；非自航駁船會傾向選擇新油麻地、土瓜灣避風塘停泊等。即使在同一個避風塘內，不同類別的船隻也會根據其由來習慣和運作模式而較集中在避風塘內的某一個區域停泊。

3. 近年隨着本地船隻數目的增加，不同類別的本地船隻在各個避風塘內對停泊位的競爭也日趨緊張，且往往有作業船隻和遊樂船隻因碰撞損毀而引起賠償申索等糾紛。在 2018 年，因應業界訴求，海事處以行政安排在觀塘避風塘推行非遊樂船隻停泊區先導計劃—非遊樂船隻於觀塘避風塘南面停泊，而北面則供所有類別的船隻停泊。

4. 立法會何俊賢議員在 2022 年 5 月 11 日立法會會議上提問時提出，要求在香港仔避風塘推行分區停泊，以期減少不同類別的船隻於香港仔避風塘停泊而產生的摩擦和糾紛。借鑒觀塘避風塘分區停泊的經驗，海事處因應訴求，在 2022 年 6 月起再次與香港仔避風塘各持份者（包括何俊賢議員辦事處、漁民團體和其他香港仔避風塘海上使用者）積極探討以行政安排在香港仔避風塘推行分區停泊。經過多次

討論後，大家就分區停泊的試行方案大致達成共識。

新措施

5. 根據與香港仔避風塘各持份者經商討而達成大致共識，海事處將在香港仔西避風塘部份停泊區，試行分區停泊安排一年。有關停泊區包括：避風塘入口香港仔漁業及海事分處西南面的部分停泊區(稱作“A區”)及在鴨脷洲大王宮廟西面的停泊區(稱作“C區”)將劃為專供第III類別的本地船隻停泊；而在香港仔漁業及海事分處東南面的部分停泊區(稱作“B區”)則供第I、II和III類別船隻停泊。A、B、C區均為現行的停泊區，其在香港仔西避風塘的位置詳見附件一。

6. 為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惡劣天氣，政府近年已加高了香港仔南和西避風塘的防波堤，以減少越堤浪的情況。儘管如此，有持份者仍擔心A區和C區由於靠近避風塘入口而存有安全問題。因此，為了進一步改善香港仔西避風塘的防風能力，海事處會在A區和C區設置重型繫泊浮筒，可供鐵殼漁船使用，以協助它們在惡劣天氣下仍可穩固地停泊。有關繫泊浮筒的位置見附件二。

未來路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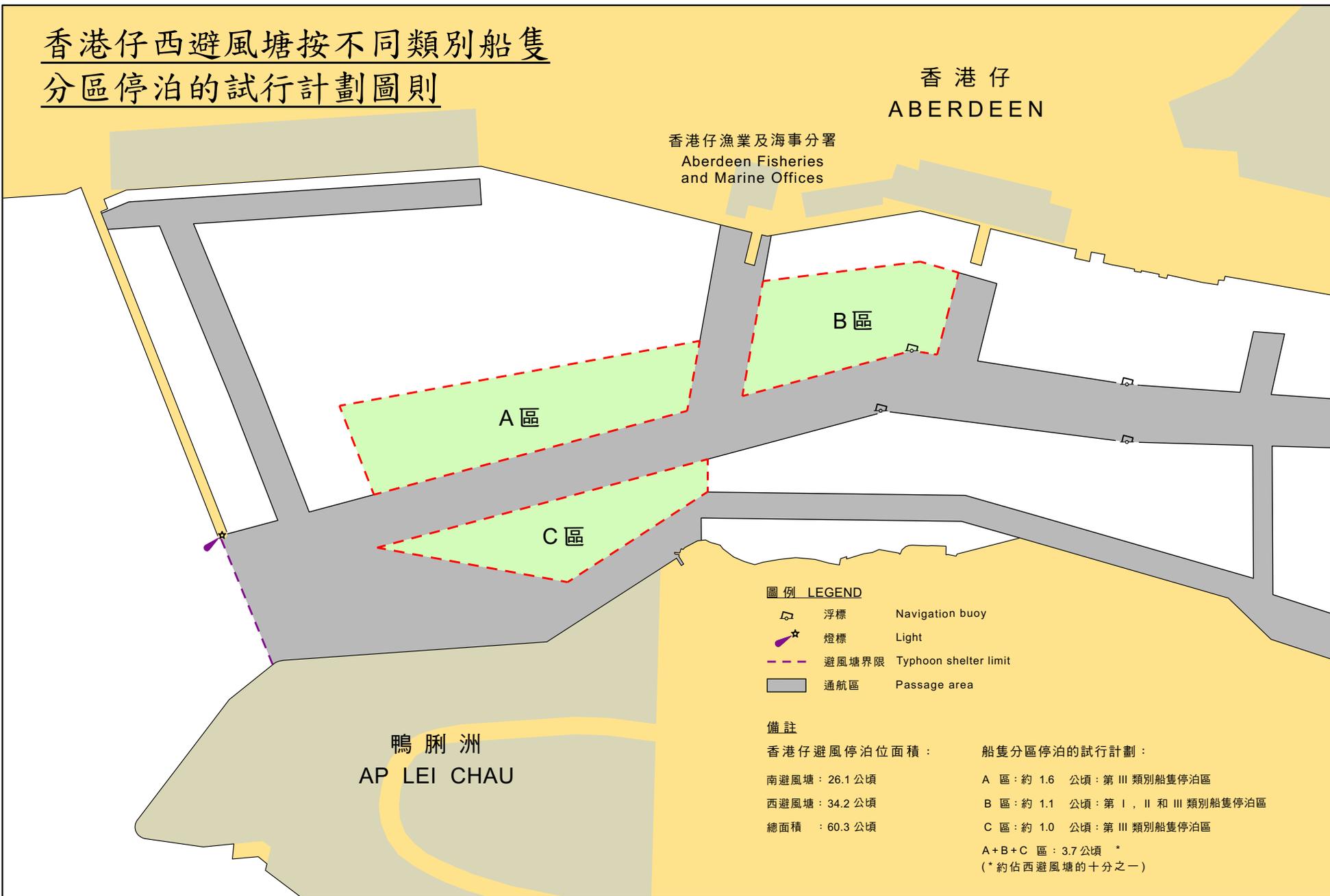
7. 海事處請各委員就本文內容予以支持，使本處能有效地管理香港仔西避風塘內船隻停泊秩序，減少不同類別的船隻因停泊而產生的摩擦和糾紛。若得到委員會的支持，海事處將會儘快向相關持份者及業界代表介紹上述措施的安排細節，並在2023年5月內實行試行計劃。在試行一年後，海事處會檢討試行計劃的實施情況。

海事處

策劃及海事服務科

2023年4月

香港仔西避風塘按不同類別船隻 分區停泊的試行計劃圖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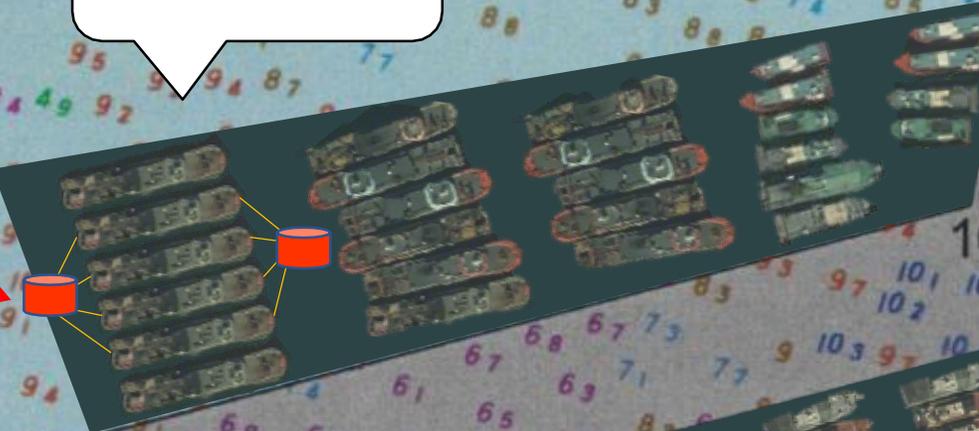


船隻分區停泊試行計劃 漁船停泊區效果模擬圖

重型繫泊浮筒



A區



C區

